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6077  
25 October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圭亚那和尼加拉瓜：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听取了有关格林纳达局势的发言，

回顾关于各国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

又回顾《不容干涉和干预别国内政宣言》，

重申格林纳达应享有在不受任何形式的外来干涉、干预、渗透、强制或威胁的情况下自由决定其本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和其国际关系的主权权利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深切痛惜格林纳达的事件发展，导致杀害总理莫里斯·毕晓普先生和格林纳达其他知名人士，

念及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之主权、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或进行与《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不符之任何其它行动，

严重关切目前发生的军事干涉，并决心保证格林纳达迅速回复常态，

意识到各国有必要对《联合国宪章》的原则表现前后一致的尊重，

1. 强烈谴责武装干涉格林纳达，这构成公然破坏国际法和该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

2. 痛惜由于入侵部队对包括平民集结地区在内的格林纳达进行炮击和轰炸，以及其它行动，造成无辜平民的死亡；
  3. 呼吁各国对格林纳达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表示最严格的尊重；
  4. 要求立即停止干涉并立即从格林纳达撤出入侵军队；
  5.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格林纳达的局势发展。并将本决议的执行情况于48小时内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